

韶关市生态环境局

韶环始审〔2025〕2号

韶关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始兴县智慧粮食储备库 张九龄宰相粉加工项目（重新报批）环境 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

广东汇辰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始兴县智慧粮食储备库张九龄宰相粉加工项目（重新报批）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相关资料收悉。经审核，现提出审批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广东汇辰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始兴县智慧粮食储备库张九龄宰相粉加工项目位于始兴县沈所镇原粮食仓库地块（中心地理坐标：东经 $114^{\circ} 1' 37.102''$ 、北纬 $24^{\circ} 56' 59.625''$ ），于2024年1月15日审批通过。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建设单位根据实际情况对工艺设备进行了优化，对厂区平面布置进行了调整，主要减少了脱水、挤出、滚压、挤丝等工序，增加了预干机、老化机（含冷库）、烘干机、生物质成型燃料锅炉等设备设施。生物质锅炉使用生物质成型颗粒，主要产生蒸汽用于加热及烘干。项目变动后设计大米储存规模及张九龄宰相粉生产规模均不变，即大

米储存仓容 10000 吨，年产张九龄宰相粉 2500 吨。项目总投资 6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72 万元，劳动定员 50 人，不在厂区食宿，年工作 300 天，每天一班 8 小时生产。

二、根据《报告表》的评价结论，你公司须按《报告表》所列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和污染防治相关措施进行建设。建设单位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和风险防范措施，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的前提下，从生态环境保护角度可行。

三、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废水经处理后经市政管网排入太平镇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不需另行安排废水总量控制指标。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氮氧化物 0.81t/a，来源于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 1#、2#、4#、5#焦炉烟气脱硫脱硝技术改造项目减排量。

四、《报告表》经批准后，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你公司应该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五、你公司应落实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加强生态环境管理，推进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措施落实。项目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并落实环保设施安全生产工作要求。项目在投入生产并产生实际排污行为之前，应依据现行《排污许可管理办法》、《排污许可管理条例》及《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

分类管理名录》的要求，完善排污许可手续。建设项目完成后，你公司须按照国家和地方规定的标准和程序，组织对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依法做好相应的信息公开，并按规定接受生态环境部门日常监督检查。

韶关市生态环境局

2025年2月8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